

## 迫害中家破人亡 青島鄢景秋女士控告江泽民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后，我因为坚持“真、善、忍”信仰，遭到警察多次绑架、关押、非法劳教、酷刑折磨，九死一生。老父、丈夫在我被非法关押期间含恨去世，临死也没见到我一面。”这是56岁的山东青島法轮功学员鄢景秋女士叙述迫害的情景。

【明慧网】鄢景秋女士于2015年7月11日向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邮寄了《刑事控告书》，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发动迫害法轮功，导致她及家人遭受严重迫害，要求最高检察院追究其刑事罪责，将其绳之以法。以下是鄢景秋女士的陈述：

我是自1996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原来的心脏病、高血压、肩周炎、胃下垂全都好了，身体达到了无病一身轻，我人也变得更加善良，更加宽容，在法轮大法中获得新生。

1999年7月20日，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后，我因为坚持信仰，遭到警察多次绑架、关押、非法劳教、酷刑折磨，九死一生。老父、丈夫在我被非法关押期间含恨去世，临死也没见到我一面。

### 突遭迫害 母亲悲伤去世

1999年12月，我和母亲、大姐、二姐去北京上访，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还我师父清白，在北京被非法抓捕，后被青島市市北区登州路派出所接回当地。我大姐被单位监视，不让回家，后被送到拘留所非法关押。我母亲当时68岁，被派出所关押一天一夜，警察让我父亲写了保证，才放回家。2000年，面对日日诽谤大法的环境，加之大姐被非法拘留，母亲过度悲伤，很快去世。

2000年4月22日，我去北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被北京的警察连拖带打，一个年轻的警察打掉我的包，用两手抓住我的胳膊，用腿猛击我的腹部和胸部，我呼吸困难，然后把我拖到警车里，车里有十几个大法弟子，警察还是没有停止殴打我，我的鼻梁骨被警察用拳头打断，我的嘴唇被打的往下掉肉，脸肿的象大面包一样。后被拉到天安门广场派出所，

被青島驻京办带回青島。4月25日将我送到青島市看守所，关押迫害一个月。因为不配合无理的要求，周姓所长给我上了手铐脚镣，并把脚镣用手铐勾起来，使我的身体只能弯曲行走。来月经不让换卫生纸，血淌得到处都是。30天后，脚脖子磨出了血泡直流血，手腕上的手铐嵌进肉里，血肉模糊，至今留有伤疤。

2000年6、7月份，在没有任何证件的情况下，登州路派出所和办事处闯入我家，抢走大法师父法像和法轮功书籍，并将我从家中绑架到罪恶的青島“610”洗脑班，我绝食抗议迫害，非法拘禁8天后才放我回家。

### 北京西城看守所恶警兽行

2000年10月份，我第3次去北京上访，被天安门广场的警察连拖带打，按到警车里，拉到派出所，我和上百名大法弟子被关押在后院里，大家都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还我师父清白”，并把横幅挂到大院窗户上、墙上，警察从楼上用茶叶水、叶子和烟头往我们头上泼，我们没有对抗，就是平和的和警察讲真相。后来，警察叫来了好多大客车，让我们上车，我们不上，警察用棍子、胶皮棒、电棒，猛打我们，把我们拉到北京西城看守所，警察把我拉到监号里，给我戴上手铐和铁帽子，那种铁帽子只是露着嘴，卡在脖子上，使我呼吸非常困难，后来我绝食反抗迫害，才给我摘掉。警察给我和其他大法弟子灌盐水，半夜2点把我们一个一个带到审讯室，铐在铁椅子上，逼我们说出是从哪里来的，不说就拳打脚踢，撕师父的照片，用电棍电，只听得痛苦的喊叫声，一个青島即墨的大法弟子，被警察打的脸不成样子，她说警察用木棒垫上布往她

脸上打；还有一个20多岁的女大学生，被西城区看守所所长半夜拉出去强奸，回到监号后，她痛苦万分，哭着说不想活了。

我在北京被关押23天后，被带回青島，青島市市北区登州路派出所和我工作单位（青島市红星东风化工厂）的人一起把我送去劳教，济南没收，又送到山东省王村劳教所，因血压高没收。在回家的路上，市北区登州路派出所警察腾玉生（所长）抢走了我的940元钱。到了青島他又将我关在铁笼子里一天一夜，想送我非法劳教，由于检查血压高，才让丈夫接我回家。回家后得知我工作单位的劳工科科长王震已将我非法开除。

2001年因为中共召开要开两会，中共人员又把我从家中绑架到“610”洗脑班迫害。非法关押30多天。

2003年3月6日，因中共召开两会，市北区市北区登州路派出所和宁夏路派出所合伙把我抬进淄博王村镇山东省第二女子劳教所进行迫害。在这期间，我公公去世也没让见。

2005年1月31日，市北区“610”洗脑班挂着一条污蔑法轮功的横幅和展板，为了不让青島民众受到谎言毒害，我去清理掉。被埋伏在那里的协管绑架，叫来了几辆警车，把我抬上去，拉到延安路派出所，后把我送到看守所迫害。

### 在青島看守所遭残酷折磨

2005年8月4日，青島市市北区北仲公交车站，挂了一条污蔑法轮功的横幅，我去剪掉时被埋伏在那里的协管员和随后来的北仲派出所警察绑架，我被强硬塞到警车后备箱里面，我只能蜷曲着。到了派出所，对我拳打脚踢，按到专押犯人的铁椅子上，我的头被碰得血直流。（接下页）

(接上页)第二天,北仲派出所警察把我送到青岛看守所迫害。看守所的女警李姓副所长给我戴上手铐、脚镣子,把脚和手用一个手铐扣在一起,使我不能行走,在水泥地上躺了5天,一半身子麻木了。那时我来例假了,我的短裤全是血。因是夏天,不让我换纸,淌的满地都是血。我绝食抗议,要求无条件释放大法弟子,警察李副所长叫犯人用抹布堵我的嘴,让一些犯人摁着我的脚和手,揪着我的头发,给我灌食(鼻饲),还恶毒的说:“我两分钟灌一个。”

### 王村劳教所的暴力“转化”

一个月后,青岛市市北区610洗脑班陈主任和登州路派出所、北仲派出所、宁夏路派出所联合把我拉到淄博王村山东省第二女子劳教所,因身体不好拒收。他们就买来很多啤酒和其它东西,请医院的大夫和劳教所所长一起吃饭,青岛市610头子和警察还对劳教所的警察说“你们要多少钱,我们拿。”下午把我送进了劳教所迫害2年半。这期间父亲和丈夫去世我都没见上一面。

在劳教所里,鼻饲灌食一次70元钱,我绝食反迫害。四大队警察们就把我捆绑在木头椅子上,把我的两只胳膊捆在椅子两边,脚捆在椅子下面两边撑子上,不分昼夜都是这样捆着长达一个月。2~3天灌一次食,管子从鼻子里插进胃里,一直放5、6天再拔出来换新管子,天天管子在胃里绞的疼痛难忍,撕心裂肺。我被折磨的已经皮包骨头,臀部都被木头椅子磨出老茧,两个鼻孔都灌出血来了,鲜血直流,最后从脚、腿一直肿到腰部,警察还恶狠狠的说:你们当地拿钱,要多少给多少,那就灌。最后也不能灌食了,因鼻子肿的也不能喘气了,就给我打吊瓶针,把我铐在铁床上不能动。医生说血管都很难找到了。折磨了我一个月,我被抓之前体重是130斤,在劳教所里被迫害的只有50~60斤。劳教所为了报功领赏,达到她们的“转化率”,就从“三大队”调来一个女警察李英(上了恶人榜,警号:3734139),在李英的花言巧语、恐吓、谎言欺骗中,我受了迷惑,吃饭了。

吃饭之后,警察更加紧了对我的迫害,昼夜不让我睡觉,为逼迫我写放弃信仰的“三书”,四大队警察燕艳(女,警号:3734151),把我的好几个手指都用笔尖穿透出了血,警察李英和恶人把我拖到厕所里用凉水往我头部、脖子里浇水,把手巾放到凉水里湿透,再放到我头顶上冰我,那时候正是2005年11月份的大冷天。警察不让我睡觉,采用“车轮战术”,上半夜2个恶人,下半夜2个恶人和警察,把我从房间这头拖到那头,我的脚和腿肿成大面包,根本不能行走了,脚上也都冻出很多冻疮,脚底磨起厚厚的一层老茧。他们逼迫我骂师父,我不骂,恶人和警察就用大白纸写了一些骂我师父的话和师父的名字,按倒我用臀部坐,搬着我的脚让我踩,往我脸上、手上、脖子上用笔写一些骂师父的话。有一个恶人把我耳朵打聋了半年。他们利用各种卑鄙手段也达不到逼迫我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就叫来医生给我打不明药物的针,5~6个恶人和警察们蜂拥而上,把我按倒在警察办公室的沙发上,扭着我的胳膊打上了这一针。之后我就迷迷糊糊,精神失常,乱抓东西,昼夜把我关在厕所里,在那种惨无人道的折磨下,我两眼发直、发呆、神智不清、精神恍惚,恶人昼夜不停的迫害我2个多月没能让我睡觉,我天天在痛苦中煎熬着、挣扎着活着。

又一次我绝食,警察抬着我去给我灌食,一路上我就大声呼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法轮功千古奇冤!大法弟子冤枉!要无条件的释放大法弟子!我们要信仰自由!全世界都知道法轮大法好!到了医务室,警察们把我按在木椅子上,揪着我的头发,把我的脚别在椅子两边撑子里,用脚踩在上面,把我的两只手反铐在椅子后面,给我灌食的警察把腿压在手铐上,使我疼痛难忍。灌完食,警察用毛巾堵我的嘴,用胶带贴我的嘴,把我吊铐在厕所窗户笼子里,呈十字架型,脚只能翘着。那时正是2006年8月份,我的腿脚肿成大面包,厕所里蚊子很多,咬的我满脚和腿都是红点,就这样两昼夜没合眼,

痛苦的煎熬着。

劳教所女科长陈某曾恶狠狠地对我说:“不转化,我们这里什么刑罚都有!”

### 老父、丈夫含冤去世

在2005年,我和我二姐鄢景芬都被关在劳教所里,对我父亲的打击太大,父亲在2005年12月份含冤离世,警察不让我们姐妹俩知道,根本就没有给老人送终的权利。在我爸病危期,我丈夫拿着我爸的病危通知书,到派出所、街道办事处、青岛市610去请求让我们见上我父亲一面,可是他们都不让见。

在2006年8月份,我丈夫听到我在劳教所绝食受迫害,他去看望我,劳教所警察不让我与丈夫见面,我丈夫和她们争吵要见人,说:“我证件都齐了。”警察说“不转化不让见面,拿介绍信也不让见。”我丈夫说都一年没见面了,警察也不听,还说给送钱行(绝食的费用、日用品),我丈夫把她们的警号记下来了(司法警,管理科接待,警号:3734062;管理科:3734130;四大队长:3734166)。警察不让见面我丈夫就不走,她们没有办法,只好让我和丈夫通了个电话,我就揭露劳教所里的罪恶:她们吊铐我,给我灌食,一次70元钱,你一分钱也别拿,现在灌食30多次了……没讲完,电话被警察强行挂断了。我丈夫又气又恨,说“无法无天,独断专行”。因思妻心切,又不能见上一面,丈夫忍着心中的痛,跌跌撞撞的回家了。青岛至王村劳教所六七百里地,丈夫晕车,一天也没吃饭。

回家后,我丈夫承受不了这种打击,长期的愤懑和着急,有冤无处诉,看着家中的老母亲和女儿,生活的劳累使他得了白血症,含冤而死。临终前就想见上妻子一面,可是就是因为我不放弃“真、善、忍”的信仰,不让见面。我丈夫的姐姐、妹妹和我大姐,都到青岛市610去要人,她们都哭着请求让我和丈夫见上一面,610人员却说我很顽固,要给我加期,更谈不上要见面。就这样一个将要离开人世的丈夫也没能见上妻子一面,含冤而去,我连给自己的丈夫送终的权利都被剥夺了。◇